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
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四期）

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利盈环保”、“发行人”或“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机构”或“国融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期辅导人员为章付才、成园园、刘元高、张超、孙祖俊、张睿恒、曾宿桐、朱非白、董稼先，章付才担任辅导小组组长。本期辅导小组成员均为国融证券正式员工且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证，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成员未发生变更。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2023年7月5日，辅导机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南证监局”）提交了辅导备案材料。2023年7月6日，河南证监局受理了辅导备案材料。

本期辅导的期间为2024年4月至2024年6月。国融证券辅导人员按照辅导计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通过尽职调查、督促整改、日常咨询等方式开展对利

盈环保的辅导工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期辅导的主要内容包括：

1、及时传达并组织学习最新监管审核政策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通过督促辅导对象自学等方式开展辅导培训，组织辅导对象学习《关于严把发行上市准入关从源头上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试行）》《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等最新政策文件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最新规定，提高辅导对象及“关键少数”对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的第一责任的认识，了解其口碑声誉的重大负面情形，引导辅导对象及相关人员持续关注最新监管审核政策和规范运作要求，提高规范意识。

2、关注并推进公司 2023 年年报的披露工作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重点关注辅导对象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推进情况，并配合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年度审计，了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情况，关注公司经营业绩的变化，协助公司 2023 年年报的信息披露工作。

3、继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通过资料收集、数据分析、网络核查等方式持续对辅导对象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包括历史沿革、公司治理、业务与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组织机构与内部控制、财务状况等重要内容，并针对性地向公司提出改进方案并督促其落实。

4、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定期/不定期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题讨论会，积极商讨和解决公司尚存在的问题，督促公司规范运行。

5、协助公司做好北交所上市规划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持续关注公司经营业绩变化情况，跟进辅导对象业务开展情况，了解辅导对象 2024 年上半年度经营情况以及最新行业发展动态，协助公司做好北交所上市规划，辅导公司做好规范运行。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积极配合开展辅导工作，督促辅导对象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及财务会计管理体系，较好地配合了辅导机构开展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辅导工作小组对利盈环保进行了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具体问题与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提出了相应的建议和解决方案，公司积极配合解决存在的问题。公司治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处于持续完善的过程中，国融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协同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协助公司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内部控制要求，助力公司稳健规范经营。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随着尽职调查的不断深入，国融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持续、严格地按照上市公司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辅导对象的规范运行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辅导对象合法规范运营。

目前，公司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如下：

1、公司经营业绩不及预期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 14,153.38 万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23.35 万元，较往年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公司经营业绩未及预期。公司将采取降本增效、积极拓展新客户等措施，改善并稳定公司经营业绩，辅导机构将根据辅导对象业绩变化情况协助公司做好北交所上市相关准备工作。

2、内控治理问题

自新三板挂牌以来，公司建立了相对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但与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内控规范程度尚有改善空间。辅导机构将根据法律法规

规定，继续深入进行尽调工作，持续关注辅导对象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内部控制等方面的合规性，针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梳理，并提出相应解决方案，协助并督促公司达到北交所上市条件。

3、募集资金投向问题

公司已基本确定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但尚未完成有关募投项目的具体工作。辅导机构将督促公司结合目前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方向，推进募投项目可行性和必要性分析论证，并协助其取得政府主管部门批准或备案。

4、不动产权证书办理

辅导期内，公司积极与医废处置运营子公司当地政府部门沟通土地、房产瑕疵问题的解决方案，暂未有实质性进展。辅导工作小组将持续督促公司加大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力度，推动完成相关产权证书的办理手续。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国融证券将继续指派章付才、成园园、刘元高、张超、朱非白、孙祖俊、张睿恒、曾宿桐、董稼先组成辅导工作小组对公司进行辅导。

下一阶段，辅导小组的主要工作内容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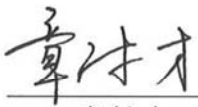
1、跟踪前期尽职调查中形成的整改方案落实情况，并与公司管理层保持沟通。辅导工作小组将继续结合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开展相应的尽职调查工作，持续协助辅导对象解决规范性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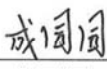
2、通过组织培训、辅导对象自学和讨论等方式继续开展辅导培训工作，引导公司及相关人员充分了解多层次资本市场各板块的特点和属性，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以及北交所的板块定位和相关监管要求，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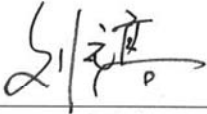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省利盈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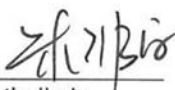
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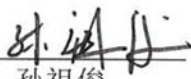

章付才


成园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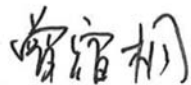

刘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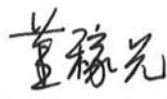

张超


朱非白


孙祖俊


张睿恒


曾宿桐


董稼先

